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马科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的发展与实践，帮助利益相关方更好地了解公司的社会责任实践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并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银行授信及融资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能够有效和防范担保风险。并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独立董事雷正明、雷霆、王建平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层在 2024 年度经营情况概述、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工作回顾、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等方面内容。董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管理层 2024 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监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导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舆情监控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深入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高质量与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